

款、信用卡受限等。

针对小王的情况，管雨昕律师议，作出决定前应权衡相关风险，非必要尽量不要担任“挂名”法定代表人。

“即便担任了法定代表人，也做好相关的自保措施，可事先与实际控制人签订类似‘挂名’法定代表人不参与经营和管理，也不承担相应责任的免费约定。”

管雨昕律师说，这种约定虽只双方之间内部有效，对外并不具有法律效力，但“挂名”法定代表人可被迫担责后，根据约定向实际控制追偿。